

#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

粤农农计〔2024〕19号

## 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 资金提前批（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任务清单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协作办、经协办）：

近日，省财政厅印发《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的通知》（粤财农〔2023〕192号），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提前批（发展新型集体经济）项目资金26910万元。根据预算管理有关要求，现将项目资金任务清单下达给你们（详见附件），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明确资金执行要求

（一）资金使用要求。请严格按照《中共中央组织部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强化农村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的通知》（中组发〔2023〕4号）和《中共广东省委组织部 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转发〈中共中央组织部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关于强化农村基层党组织政治

功能和组织功能扶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的通知》的通知》（粤组通〔2023〕22号）等有关规定，抓紧组织实施，加强项目和资金管理，按照计划完成前期工作任务，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资金使用方向。通过中央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支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三）资金扶持重点。为进一步推动“百千万工程”选树的典型村培育创建，项目资金优先支持“百千万工程”首批选树培育的1062个典型村中年集体经营性收入50万元以下的村。在保障对典型村扶持的基础上，综合考虑典型村选树数量和年集体经

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村占比等因素，选择一个县（市、区）集中开展试点工作，由试点县（市、区）统筹安排资金到典型村以外的村，用于扶持典型村周边村实现联动发展。

## 二、落实资金监管要求

各地要按照财政部有关资金管理规定和省财政厅等 5 部门《关于加强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实施意见》（粤财农〔2022〕98 号）要求，切实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不得随意扩大支出范围，严禁将项目资金违规截留、挤占或挪用。按照粤财农〔2023〕192 号文件要求，结合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任务清单（附件），及时将资金安排到具体项目并加快实施，确保按时完成支出进度。请各有关市、县（市、区）严格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对照绩效目标强化绩效管理，项目申报应设置符合实际的绩效目标，并建立全过程绩效运行监管，发现问题及时纠正。按照中央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及考核办法有关要求，地级市应从收到省级下达衔接资金之日起的 30 日内将资金下达至相关县（市、区），并在广东省农业农村厅专项资金管理系统（<http://120.197.34.35:8001/nytzj-web/minstone/login>）填报该项目资金分配情况（具体到项目承担单位），以文件形式将资金分配方案报送省财政厅、省农业农村厅备案。

附件：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提前批  
（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任务清单



（联系人：王国志、谢孟倪，联系电话：020-37288509、  
020-37288368）

公开方式：依申请公开

## 2024年中央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任务清单

单位：万元

序号	市别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扶持村数	资金	备注
合计						26910	
一	广州市	广州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31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31	930	
1	广州市增城区	广州市增城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2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2	60	

序号	市别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扶持村数	资金	备注
2	广州市从化区	广州市从化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29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29	870	
二	韶关市	韶关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60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60	1800	
1	韶关市武江区	韶关市武江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4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4	120	

序号	市别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扶持村数	资金	备注
2	韶关市浈江区	韶关市浈江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5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5	150	
3	韶关市曲江区	韶关市曲江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1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1	30	
4	韶关市始兴县	韶关市始兴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4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4	120	

序号	市别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扶持村数	资金	备注
5	韶关市仁化县	韶关市仁化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4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4	120	
6	韶关市翁源县	韶关市翁源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5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5	150	
7	韶关市乳源县	韶关市乳源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5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5	150	



序号	市别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扶持村数	资金	备注
8	韶关市新丰县	韶关市新丰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2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2	60	
9	韶关市乐昌市	韶关市乐昌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5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5	150	
10	韶关市南雄市	韶关市南雄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25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25	750	

序号	市别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扶持村数	资金	备注
三	汕头市	汕头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33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33	990	
1	汕头市龙湖区	汕头市龙湖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1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1	30	
2	汕头市潮阳区	汕头市潮阳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22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22	660	

序号	市别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扶持村数	资金	备注
3	汕头市潮南区	汕头市潮南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6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6	180	
4	汕头市南澳县	汕头市南澳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4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4	120	
四	佛山市	佛山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1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1	30	

序号	市别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扶持村数	资金	备注
1	佛山市高明区	佛山市高明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1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1	30	
五	江门市	江门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15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15	450	
1	江门市台山市	江门市台山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9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9	270	

序号	市别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扶持村数	资金	备注
2	江门市开平市	江门市开平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3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3	90	
3	江门市恩平市	江门市恩平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3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3	90	
六	湛江市	湛江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46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46	1380	

序号	市别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扶持村数	资金	备注
1	湛江市赤坎区	湛江市赤坎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1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1	30	
2	湛江市霞山区	湛江市霞山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1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1	30	
3	湛江市麻章区	湛江市麻章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3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3	90	

序号	市别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扶持村数	资金	备注
4	湛江市遂溪县	湛江市遂溪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3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3	90	
5	湛江市徐闻县	湛江市徐闻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5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5	150	
6	湛江市廉江市	湛江市廉江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4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4	120	

序号	市别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扶持村数	资金	备注
7	湛江市雷州市	湛江市雷州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7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7	210	
8	湛江市吴川市	湛江市吴川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20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20	600	
9	湛江市开发区	湛江市开发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2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2	60	



序号	市别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扶持村数	资金	备注
七	茂名市	茂名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97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97	2910	
1	茂名市茂南区	茂名市茂南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6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6	180	
2	茂名市高新区	茂名市高新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1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1	30	

序号	市别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扶持村数	资金	备注
3	茂名市电白区	茂名市电白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7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7	210	
4	茂名市高州市	茂名市高州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60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60	1800	
5	茂名市化州市	茂名市化州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11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11	330	

序号	市别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扶持村数	资金	备注
6	茂名市信宜市	茂名市信宜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11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11	330	
7	茂名市滨海新区	茂名市滨海新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1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1	30	
八	肇庆市	肇庆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55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55	1650	

序号	市别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扶持村数	资金	备注
1	肇庆市广宁县	肇庆市广宁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4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4	120	
2	肇庆市怀集县	肇庆市怀集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40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40	1200	
3	肇庆市封开县	肇庆市封开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4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4	120	

序号	市别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扶持村数	资金	备注
4	肇庆市德庆县	肇庆市德庆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3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3	90	
5	肇庆市高要区	肇庆市高要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2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2	60	
6	肇庆市四会市	肇庆市四会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2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2	60	

序号	市别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扶持村数	资金	备注
九	惠州市	惠州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36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36	1080	
1	惠州市惠城区	惠州市惠城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2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2	60	
2	惠州市惠阳区	惠州市惠阳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2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2	60	

序号	市别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扶持村数	资金	备注
3	惠州市博罗县	惠州市博罗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1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1	30	
4	惠州市惠东县	惠州市惠东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27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27	810	
5	惠州市龙门县	惠州市龙门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3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3	90	

序号	市别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扶持村数	资金	备注
6	惠州市大亚湾经济开发区	惠州市大亚湾经济开发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1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1	30	
十	梅州市	梅州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71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71	2130	
1	梅州市梅江区	梅州市梅江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4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4	120	



序号	市别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扶持村数	资金	备注
2	梅州市梅县区	梅州市梅县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6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6	180	
3	梅州市大埔县	梅州市大埔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32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32	960	
4	梅州市丰顺县	梅州市丰顺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6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6	180	

序号	市别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扶持村数	资金	备注
5	梅州市五华县	梅州市五华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5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5	150	
6	梅州市平远县	梅州市平远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7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7	210	
7	梅州市蕉岭县	梅州市蕉岭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5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5	150	

序号	市别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扶持村数	资金	备注
8	梅州市兴宁市	梅州市兴宁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6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6	180	
十一	汕尾市	汕尾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72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72	2160	
1	汕尾市城区	汕尾市城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6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6	180	

序号	市别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扶持村数	资金	备注
2	汕尾市海丰县	汕尾市海丰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10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10	300	
3	汕尾市陆河县	汕尾市陆河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13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13	390	
4	汕尾市陆丰市	汕尾市陆丰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40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40	1200	

序号	市别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扶持村数	资金	备注
5	汕尾市红海湾	汕尾市红海湾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3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3	90	
十二	河源市	河源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82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82	2460	
1	河源市紫金县	河源市紫金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10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10	300	

序号	市别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扶持村数	资金	备注
2	河源市龙川县	河源市龙川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47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47	1410	
3	河源市连平县	河源市连平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4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4	120	
4	河源市和平县	河源市和平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9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9	270	

序号	市别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扶持村数	资金	备注
5	河源市东源县	河源市东源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12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12	360	
十三	阳江市	阳江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50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50	1500	
1	阳江市江城区	阳江市江城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4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4	120	

序号	市别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扶持村数	资金	备注
2	阳江市阳东区	阳江市阳东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21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21	630	
3	阳江市阳西县	阳江市阳西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9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9	270	
4	阳江市阳春市	阳江市阳春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10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10	300	



序号	市别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扶持村数	资金	备注
5	阳江市海陵岛经济开发试验区	阳江市海陵岛经济开发试验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4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4	120	
6	阳江市高新区	阳江市高新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2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2	60	
十四	清远市	清远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40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40	1200	

序号	市别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扶持村数	资金	备注
1	清远市阳山县	清远市阳山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8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8	240	
2	清远市连山县	清远市连山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2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2	60	
3	清远市连南县	清远市连南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3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3	90	

序号	市别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扶持村数	资金	备注
4	清远市清新区	清远市清新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2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2	60	
5	清远市英德市	清远市英德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4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4	120	
6	清远市连州市	清远市连州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21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21	630	

序号	市别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扶持村数	资金	备注
十五	潮州市	潮州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60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60	1800	
1	潮州市湘桥区	潮州市湘桥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4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4	120	
2	潮州市潮安区	潮州市潮安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9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9	270	

序号	市别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扶持村数	资金	备注
3	潮州市饶平县	潮州市饶平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47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47	1410	
十六	揭阳市	揭阳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62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62	1860	
1	揭阳市榕城区	揭阳市榕城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1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1	30	

序号	市别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扶持村数	资金	备注
2	揭阳市揭东区	揭阳市揭东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1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1	30	
3	揭阳市揭西县	揭阳市揭西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42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42	1260	
4	揭阳市惠来县	揭阳市惠来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11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11	330	

序号	市别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扶持村数	资金	备注
5	揭阳市普宁市	揭阳市普宁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7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7	210	
十七	云浮市	云浮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86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86	2580	
1	云浮市云城区	云浮市云城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5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5	150	

序号	市别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扶持村数	资金	备注
2	云浮市云安区	云浮市云安区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7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7	210	
3	云浮市新兴县	云浮市新兴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48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48	1440	
4	云浮市郁南县	云浮市郁南县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9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9	270	



序号	市别	项目承担单位	建设内容	绩效目标	扶持村数	资金	备注
5	云浮市罗定市	云浮市罗定市农业农村局	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推动产业水平不断提升，充分利用各类自然资源通过整理整治改善利用条件发展种植养殖、农产品初加工等联农带农富农产业，打造消费者认可、能形成竞争优势的特色产业；发展乡村旅游、休闲观光、餐饮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等新型服务业。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改造利用现有资产创新运营模式，探索采取直接运营、委托经营、出租经营、入股经营等多种方式盘活利用集体资产。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在农业生产等环节提供居间服务；支持村集体经济组织创办领办经济实体，承接农村公共服务项目及各类中小项目建设。支持资源互补、资产相近、产业相连的村集体经济组织联合起来，推动资产集中托管、资本集中投资、资金集中使用。引导位置偏远、资源匮乏、发展空间较小的村集体经济组织发展“飞地”抱团项目，在城镇、园区等实行异地兴建或购置物业项目等。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17个；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农民满意度≥90%；基层干部满意度≥90%。	17	510	